

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关于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-资产减值》等相关文件规定，作为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通过对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关材料的审查，对公司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说明如下：

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遵照并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依据充分，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。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，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签字页）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签名：

刘国常

朱征夫

陈珠明

凌 峰

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六年四月八日